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 暨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 新海宜, 证券代码: 002089)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6年1月8日开始停牌, 公司原预计在2016年4月5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由于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 导致公司不能在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 公司拟申请延期复牌。公司已将此事项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提请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此项议案, 待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 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继续停牌的申请,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后, 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停牌。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 主要交易对方

主要交易对方包括苏州新海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除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和苏州新海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除苏州新海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 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拟采取现金收购方式, 具体交易方式以公司最终公告的方案为准。

(三) 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苏州新海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新海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等标的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苏州新海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新海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专网通信业务。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及相关进展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积极与交易对手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沟通、协调重组有关事项，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专项核查等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关于标的公司的审计工作已经完成，已出具正式的审计报告，其他中介机构仍在积极推进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评估等相关工作，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手方的谈判磋商仍在持续推进中。同时，公司已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并对其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重组方案论证、尽职调查、标的评估等工作。由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部分产品和客户存在一定程度涉密，部分重要客户接受尽职调查及信息披露可能涉及上级权威部门的审批，因此沟通协调及尽职调查的难度较高。此外，本次收购的标的包含两层架构，剩余股东众多、较为分散，需要通过谈判达成一致的事项众多。鉴于本次重组尽职调查、评估等重大资产前期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公司预计不能在原定的 2016 年 4 月 5 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申报、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5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计划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按照重大资产重组流程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复牌。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及预计复牌时间

如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承诺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前，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准备工作，公司承诺在 2016 年 7 月 8 日前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并对外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

告书，同时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8 日首次停牌之日起，公司股票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六个月。若公司本次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公司将不晚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按照重大资产重组流程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复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全力以赴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承诺 2016 年 7 月 8 日前披露符合 26 号准则要求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若逾期未能披露，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复牌并披露复牌公告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承诺自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五、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公司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该等议案股东大会不能通过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因筹划时间不够而不得不终止的风险。

2、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